金教办〔2024〕10号

金寨县教育局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

情况的报告

县委、县政府：

2023年以来，金寨县教育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县委依法治县办的具体指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及省、市、县相关会议精神，加强教育系统法治宣传教育和严格依法行政等各项工作。现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。

一、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**（一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、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等情况**

**1.强化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。**县委教育工委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点学习内容，与整体性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机结合起来，列入县委教育工委中心组学习计划，并按计划推动学习。组织参与宪法法律知识测试。统筹安排所有科级以上干部参与宪法法律知识测试，并扩大测试范围，让更多干部深入学习宪法知识，二级主任科员以上共计13名参与测试，全局共计35名干部参与测试。

**2.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**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提升法治意识和法治水平，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要求，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，自觉学法守法用法，做到依法行政、依法办事。不断健全完善学习制度，确定16个专题，制定学习计划，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，围绕“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”专题学习教育、深化“以案为戒”警示教育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36次，专题研讨18次，知识测试2次。加强与教育领域职责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学习宣传，组织开展领导干部网上法律知识测试活动。

**3.加强法治政府建设。**全县教育系统继续认真学习并贯彻落实《金寨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，将方案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行动指南，掌握基本内容、基本标准，认真领会精神实质，充分把握精神要领，切实增强贯彻落实的自觉性和坚定性，切实做到学思践悟、融会贯通，自觉将理论知识运用到工作实际中。对标方案任务举措，把握时间节点，细化任务到人、明确责任到位，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，确保任务举措落到实处。同时，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重点、热点问题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法治政府建设的满意度。

**（二）推进政府机构职能优化、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情况**

**1.推进政府机构职能优化。**构建简约高效的管理体制，健全跨部门协调配合机制。在未成年人保护方面，加强与政法、民政、检察、公安、司法、妇联、团委、关工委等部门的联合，加强预防校园欺凌、心理健康教育等工作，保障未成年人健康成长；在校园安全方面，建立县、乡（镇）、村（社区）三级防护体系，联合政法、公安、卫健、市场监管、消防等部门，共同维护交通、食品、防溺水等方面安全。

**2.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。**我局重点围绕权责清单管理、减证便民、依法行政、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、推动“代办制”服务工作等方面，大力推动了教育“放管服”改革向纵深化发展。设置政务服务教育窗口，政务服务事项实现“一窗”分类受理，方便群众办事。持续推进“减证便民”专项行动，切实解决群众“申请材料多、办事难”问题。借助“皖事通”平台，大力推广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网上政务服务事项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，公共服务事项努力达到一日办结。

**3.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。**严格贯彻落实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持续深化“四送一服”专项行动，及时总结优化营商环境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做法。加大民办教育办学资质、广告宣传、学生招生等监管工作力度。加强政策宣传，营造良好环境，及时对民办教育办学政策、文件进行学习和转发，积极排查民办教育非法集资行为，组织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和打击传销进校园等活动。

**（三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和决策制度情况**

**1.坚持依法行政。**县教育局长期聘请一名律师担任法律顾问，为县教育局的各项工作提供法律服务。县教育局所有涉及法律方面的业务，需要起草的重要制度、规定，均进行合法性审查，并请律师全程予以监督。坚持重大事项决策前审核制度，做到依法决策。全年认真研究、及时反馈县委依法治县办和其他政府部门的征求意见稿22件，按照要求对《印发〈金寨县学校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〉的通知》等5个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核意见。动态更新金寨县教育局行政规范性文件。

**2.更新完善行政执法各项制度。**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加强教育行政执法工作的意见》，根据省教育厅、市教育局及县依法治县办相关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完善全县教育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机制，更新《金寨县教育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（2023年）》等重要内容，对不予办学许可、责令停止招生等重大执法决定事项进行明确，并严格按照审核制度，对其进行规范的法制审核。

**（四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**

**1.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。**下发《〈金寨县教育局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制度〉等行政执法制度》，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公示制度、全过程记录制度及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。完善配套制度，建立《金寨县教育局音像记录事项清单》，进一步规范各类执法环节中涉及的记录要求和记录方式。

**2.依法开展各项行政执法工作。**深化校外培训治理，特别是治理隐形变异学科培训，2023年以来组织开展寒暑假校外培训治理、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专项治理、违规收费“卷钱跑路”排查、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年检、隐形变异违规培训专项治理暨校外培训监管数据稽核专项行动、“双减”工作落实情况调研、校外培训“安全守护” 专项行动等8次专项行动。累计出动477人次，排查培训机构36家，发现变相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行为7起，关停变相违规开展学科类校外培训非法机构5所。

**3.落实行政裁量权制度。**严格落实《安徽省教育行政处罚裁量权指导基准》，并根据法律法规“立改废”和机构职能变化在公示平台及时更新内容。及时公开行政处罚信息，对行政处罚结果实行双公开制度，2023年县教育局暂无行政处罚结果相关信息。

**（五）依法处置突发事件、提供公共法律服务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等情况**

**1.依法处置突发事件。**完善应急处置组织体系，强化重大突发事件依法处置。加强突发事件监测预警、信息报告、应急响应、恢复重建、调查评估等机制建设。加快推进突发事件行政手段应用的制度化规范化。提高突发事件依法处置能力。各学校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，完善公共舆情应对机制。

**2.提供公共法律服务。**依据《六安市党政机关听取法律顾问（公职律师）意见决策事项清单》等规定，全面落实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，认真落实“一校一法律顾问”。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作用，推进教育法治建设，规范依法治教、依法行政，做到凡事有法可依，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，更好地保护学校和师生的合法权益。

**3.预防化解社会矛盾纠纷。**增强维护信访安全的行动自觉，保障投诉渠道畅通，畅通民意抒发渠道，助推提高社会治理效能。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，依托县“重诺言、畅两信、决诉求”信息化平台，畅通信访、信箱、热线、网络等诉求渠道。接收和办理各种留言共618件，其中：“重畅决”14件，市政府热线12345平台转交295件，书记信箱留言280件，其他渠道29件，回复率达100%。及时化解矛盾纠纷，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学生心理健康（矛盾纠纷）处置工作的通知》，深入开展学生矛盾纠纷排查处置和心理健康教育，定期不定期开展排查，及时发现学生中存在的矛盾纠纷和心理危机情况，建立排查台账，填写处置记录，及时研判，分类施策，及时处置，强化危机干预，全力维护学生生命健康和学校安全稳定。及时化解信访诉求，2023年以来，化解县信联办交办29件，化解来访、来电32件，做到信访事项件件有着落、电话来访条条有回音。

**（六）规范行政权力制约监督情况**

突出党内监督主导地位，健全党统一领导、全面覆盖、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。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常态化督查机制，做实做细日常监督，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。主动接受人大、政协监督。始终将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作为改进工作方式、明确工作方向、推动教育发展的有效举措。2023年主办人大代表建议0件、政协委员提案7件，协办人大代表建议1件、政协委员提案4件。全面主动落实政务信息公开。完善政务公开平台，强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。以金寨县人民政府网为平台，及时发布教育要闻、教育法规政策、教育信息和工作动态，对学生就读、教师招考、人事制度改革等涉及广大师生和群众利益、社会普遍关注的信息，2023年主动在网上公布4587次。

**（七）强化法治政府建设保障情况**

**1.加强执法人员队伍建设。**做好2023年全县教育系统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工作，参加2023年行政执法考试，县教育局5名工作人员参加并通过考试，通过率100%。组织执法人员参加2023年全县行政执法人员通用法律知识培训，共有13名执法人员参加培训。

**2.组织评选依法治校示范校工作。**各校根据创建指标进行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，县级组织遴选工作，将3所创建成效较为明显的学校推荐至市教育局，参与全市依法治校示范校评选。

**3.推动配齐配强法治副校长。**目前全县56所中小学校共配备110名法治副校长，配备率100%。

二、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县教育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还存在不足之处：

（一）青少年普法教育不够创新。对青少年普法教育的深度和广度还不够，形式还较为单一，普法的针对性不足，对个别有需要的群体的宣教力度还不够。

（二）行政执法培训需加强。执法人员的培训内容针对性不够强，行政执法案件较少的情况，个别执法人员对基准的把握和理解不够精准，需加强对执法人员的教育培训，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的法治素养和能力。

（三）隐形变异学科培训治理力度难度大。在督查中发现部分登记为教育咨询、托管、“小饭桌”等机构从事学科类培训，属超范围经营的违规办学行为。

三、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

2024年，县教育局将紧紧围绕上级工作部署，结合实际、突出重点、精准发力，谋划好、组织好、开展好教育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。

（一）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的要求，研究部署依法行政工作任务，落实教育系统“八五”普法规划。

（二）完善教育执法体制机制，加大校外治理力度。充分发挥县“双减”工作专门协调机制的作用，继续联合市场监管、公安、文旅、科技等部门加大违规校外培训问题整治力度，重点治理隐形变异学科类培训行为。

（三）多形式、多渠道开展执法业务培训，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。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。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，有效延伸法治监督、指导职责，提高干部队伍素质。

（四）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，加强青少年行为习惯养成教育，扎实开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。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校园、进教材、进头脑，积极开展“八五”普法宣传，开展依法治校示范校评选活动。

（五）全面推进依法行政、依法治教、依法治校，总结经验，提升教育治理效能，全力推动法治建设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。

四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金寨县教育局

2024年2月26日